

南昌大学部门函件

南大教函〔2017〕18号

关于印发《南昌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推进方案》 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我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赣教高〔2016〕9号）、《南昌大学关于印发〈南昌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南大教字〔2016〕9号）等文件精神，各职能部门、学院（部）按照文件要求开展了前期工作，为更好、更快地推进我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圆满达成评估工作目标，结合当前实际，经学校讨论，制定了《南昌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推进方案》。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南昌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3月20日

南昌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推进方案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我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赣教高〔2016〕9号）、《南昌大学关于印发〈南昌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南大教字〔2016〕9号）等文件精神，各职能部门、学院（部）按照文件要求开展了前期工作，为更好、更快地推进我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圆满达成评估工作目标，结合当前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机构与人员组成

（一）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简称领导小组）

组 长：胡永新、周创兵

常务副组长：朱友林

副组长：徐求真、谢明勇、黄 云、江风益、辛洪波、李葆明、邓晓华、朱小理、李 鸣、李培生、黄细嘉、舒 明。

成 员：刘德才、甘 萍、郑 璐、张 宁、熊 薇、徐 戎、彭迪云、朱正吼、胡伯项、王晓辉、徐光兵、周 婷、汤颖松、廖梦园、熊文龙、刘小勤、马海燕、田 川、蔡 丹、喻志标、黄志繁、陈信凌、刘 婷、陈传文、杨 峰、尹利民、卢忠萍、刘耀彬、罗建河、涂国平、王 立、陈义旺、田小利、刘成梅、王 雨、吴代赦、黄菊花、熊进刚、王玉皞、胡 军、曹文华、黄孝天。

（二）协调小组

组 长：朱友林

副组长：刘德才、彭迪云

成 员：甘 萍、郑 璐、张 宁、熊 薇、徐 戎、朱正吼、胡伯项、王晓辉、徐光兵、周 婷、汤颖松、廖梦园、熊文龙、刘小勤、马海燕、田 川、蔡 丹、江广金、黄孝天。

（三）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简称评估办）

主 任：彭迪云、蔡 丹

专职副主任：李飞强、李 炜

专职工作人员：洪黎明、倪 华、医学部 1 人（待定）、刘 韬

成 员：刘德才、甘 萍、郑 璐、张 宁、熊 薇、王晓辉、徐光兵、黄孝天。

（四）审核评估项目组（简称项目组）

根据评估范围、审核要素和审核要点，设立 6 个项目组和学院（部）工作组。

1. 定位、目标与自选特色组

组 长：张 宁

成 员：刘德才、彭迪云、徐 戎、朱正吼、胡伯项、田 川、黄志繁、陈信凌、刘 婷、陈传文、杨 峰、尹利民、卢忠萍、刘耀彬、罗建河、涂国平、王 立、陈义旺、田小利、刘成梅、王 雨、吴代赦、黄菊花、熊进刚、王玉皞、胡 军、曹文华、黄孝天。

2. 师资队伍组

组 长：熊 薇

成 员：甘 萍、谢继荣、龚 兰、朱正吼、胡伯项、周 婷、张 宁、黄志繁、陈信凌、刘 婷、陈传文、杨 峰、尹利民、卢忠萍、刘耀彬、罗建河、涂国平、王 立、陈义旺、田小利、刘成梅、王 雨、吴代赦、黄菊花、熊进刚、王玉皞、胡 军、曹文华、黄孝天。

3. 教学资源组

组 长：彭迪云

成 员：刘德才、张 宁、徐 戎、龚 兰、汤颖松、周 婷、熊文龙、刘小勤、马海燕、田 川、喻志标、江广金、黄志繁、陈信凌、刘 婷、陈传文、杨 峰、尹利民、卢忠萍、刘耀彬、罗建河、涂国平、王 立、陈义旺、田小利、刘成梅、王 雨、吴代赦、黄菊花、熊进刚、王玉皞、胡 军、曹文华、黄孝天。

4. 培养过程组

组 长：彭迪云

成 员：甘 萍、郑 璐、朱正吼、胡伯项、王晓辉、周 婷、廖梦园、刘小勤、马海燕、黄志繁、陈信凌、刘 婷、陈传文、杨 峰、尹利民、卢忠萍、刘耀彬、罗建河、涂国平、王 立、陈义旺、田小利、刘成梅、王 雨、吴代赦、黄菊花、熊进刚、王玉皞、胡 军、曹文华、黄孝天。

5. 学生发展组

组 长：王晓辉

成 员：郑 璐、彭迪云、徐光兵、黄志繁、陈信凌、
刘 婷、陈传文、杨 峰、尹利民、卢忠萍、刘耀彬、罗建河、
涂国平、王 立、陈义旺、田小利、刘成梅、王 雨、吴代赦、
黄菊花、熊进刚、王玉皞、胡 军、曹文华、黄孝天、余启胜。

6. 质量保障组

组 长：蔡 丹

成 员：刘德才、甘 萍、熊 薇、彭迪云、王晓辉、
徐光兵、刘小勤、马海燕、田 川、黄志繁、陈信凌、刘 婷、
陈传文、杨 峰、尹利民、卢忠萍、刘耀彬、罗建河、涂国平、
王 立、陈义旺、田小利、刘成梅、王 雨、吴代赦、黄菊花、
熊进刚、王玉皞、胡 军、曹文华、黄孝天。

（五）宣传工作组（简称宣传组）

组 长：甘 萍

成 员：谢继荣、龚 兰、熊华强、马海燕、陈信凌。

（六）评建专家工作组（简称专家组）

组 长：周声柱

副组长：许祥云、刘南生、黄河浪

成 员：学校原职能部门、学院领导专家，校教学督导组
成员（聘请）。

（七）学院（部）评建工作组【简称学院（部）组】

组 长：院长、书记

成 员：主管教学的副院长、学院（部）其他领导、系（教

研室)主任(副主任)、实验室主任(副主任)、专业负责人、学院办公室主任、学工办主任、教务办主任及教务员、教学科研秘书、辅导员等。

二、工作进程和主要工作

第一阶段：宣传与部署（2017年3月下旬前）

（一）阶段目标

在全校范围内开展迎评工作的宣传动员，做好迎评工作的部署，召开审核评估动员大会，各项目组完成自评报告初稿和支撑材料目录。

（二）主要工作

领导小组：

审定南昌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动员大会议程、《南昌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推进方案》、校长报告以及动员会其它材料。

协调小组：

根据工作需要协调本阶段审核评估有关工作。

评估办：

1. 制订《南昌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推进方案》，撰写与制作审核评估动员大会材料，并组织召开动员大会。
2. 建设南昌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题网站并上线。
3. 赴省内外审核评估取得较好成绩的有关高校调研学习。
4. 建立学校审核评估重大事项督办制、校长办公会定期听取汇报制、会议纪要制等工作机制。

5. 根据审核评估要求，建设校级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

6. 制作审核评估学习手册。

7. 向校长办公会汇报近期评估工作进展，并根据需要，提出需要学校督办的事项。

项目组：

1. 制订本项目组内的迎评工作机制及工作方案。

2. 根据审核要素和要点，制作支撑材料目录并报评估办。

3. 经项目组研讨后，围绕审核项目凝练特色、查找问题，完成自评报告初稿，并做好自评报告撰写情况汇报。

4. 及时在审核评估网刊发本项目组评估工作动态及特色。

宣传组：

1. 制订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宣传工作方案。

2. 通过新闻网、官微、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全面营造迎评促建氛围。

专家组：

1. 研读审核评估指标体系，熟悉其内涵及要求，根据需要，对全校评建工作进行指导。

2. 在项目组提供的支撑材料目录基础上，拟定学校评估支撑材料目录。

学院（部）组：

1. 制订本学院迎评促建工作方案。

2. 进行审核评估动员和部署各项工作。

3. 及时在审核评估网刊发本院评估工作动态及特色。

第二阶段：自查与自评阶段（2017年4月下旬前）

（一）阶段目标

全校持续营造迎评促建氛围，各单位（部门）围绕审核评估项目、要素和要点，全员参与，认真开展自查与自评工作。形成学校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初稿。

（二）主要工作

领导小组：

1. 校领导分头到联系学院和分管部门听取自查与自评情况报告。

2. 听取全校自查与自评情况报告。

协调小组：

根据工作需要协调本阶段审核评估有关工作。

评估办：

1. 形成学校自评报告初稿。

2. 形成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初稿。

3. 汇总各项目组及学院自查与自评情况报告，并向领导小组汇报。

4. 向校长办公会汇报近期评估工作进展，并根据需要，提出需要学校督办的事项。

项目组：

1. 围绕审核项目、要素、要点组织梳理、修订完善各教学及管理环节质量标准。

2. 根据质量标准进行自查自评，发现自身缺项与弱点，查漏补缺，进行针对性建设。

3. 总结自查与自评情况，并向分管校领导汇报。

4. 根据专家组意见修改自评报告。

5. 汇集和编撰支撑材料。

6. 对照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初稿，核查完善有关数据。

7. 及时在审核评估网刊发本项目组评估工作动态及特色。

宣传组：

1. 通过新闻网、官微、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及时报道评估工作进展和动态，持续营造迎评促建氛围。

2. 启动学校审核评估宣传画册与宣传视频制作等工作。

3. 开展学校本科教学特色专题、教学名师专题及审核评估等系列专题报道。

专家组：

1. 审阅各项目组自评报告，提出修改意见。

2. 根据审核评估要求，培训校内专家为下一步全面督查做好准备工作。

学院（部）组：

1. 采取每个老师自查和学院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近三年每个老师每门课程的试卷、教案、教学大纲及毕业论文（设计）等教学档案进行全面检查。

2. 全面检查课堂教学、实践教学和学生学习情况。

3. 总结学院自查与自评情况，并向联系校领导汇报。
4. 在自查自评的基础上，全面梳理学院本科教学工作，根据审核评估要求，起草学院自评报告。
5. 汇集和编撰学院评估支撑材料。
6. 及时在审核评估网刊发本院评估工作动态及特色。

第三阶段：第一轮整改与提高阶段（5月下旬前）

（一）阶段目标

制定督查方案，对全校各单位（部门）审核评估工作开展全面督查，以便进行针对性整改和完善。修改完善支撑材料。修改完善学校审核评估自评报告。

（二）主要工作

领导小组：

听取第一轮督查结果汇报并做出下一步工作布置。

协调小组：

根据工作需要协调本阶段审核评估有关工作。

评估办：

1. 制订第一轮督查方案并组织实施。
2. 协助专家组做好第一轮督查工作总结与反馈，并向领导小组汇报。
3. 在专家组的指导下，修改完善学校自评报告。
4. 核准相关数据，修改完善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5. 向校长办公会汇报近期评估工作进展，并根据需要，提

出需要学校督办的事项。

项目组：

1. 做好准备工作，接受第一轮校内专家督查，并根据专家意见进行整改完善。

2. 根据审核评估要求，进一步完善支撑材料。

3. 对照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结合专家意见，进一步修改自评报告。

4. 及时在审核评估网刊发本项目组评估工作动态及特色。

宣传组：

1. 及时报道评估工作进展和动态，适时挖掘评建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先进人物和先进事迹。

2. 继续开展学校本科教学特色专题、教学名师专题及审核评估等系列专题报道。

3. 完成学校审核评估宣传画册与宣传视频初稿。

专家组：

1. 对学校自评报告，提出进一步修改意见。

2. 分组对各项目组及学院组实施校内第一轮全面督查，引导各单位进行针对性整改和完善。

3. 撰写第一轮督查总结报告，报领导小组审阅。

学院（部）组：

1. 做好准备工作，接受第一轮校内专家督查。

2. 根据专家意见和建议，做好有针对性整改和完善工作。

3. 修改完善学院自评报告。

4. 进一步完善学院评估支撑材料。
5. 及时在审核评估网刊发本院评估工作动态及特色。

第四阶段：第二轮整改与提高阶段（6月下旬前）

（一）阶段目标

组织专家开展第二轮全面督查，提出进一步整改和完善意见。完成支撑材料。制作进校评估专家案头材料。完成学校审核评估宣传画册与宣传视频。制定预评估工作方案。进一步修改完善学校审核评估自评报告。

（二）主要工作

领导小组：

1. 听取第二轮督查结果汇报，并做出下一步工作布置。
2. 审定进校评估专家案头材料目录。
3. 审定学校评估宣传画册与宣传视频。
4. 审定预评估工作方案。

协调小组：

根据工作需要协调本阶段审核评估有关工作。

评估办：

1. 制订第二轮督查方案并组织实施。
2. 协助专家组做好第二轮督查工作总结与反馈，并向领导小组汇报。
3. 制作进校评估专家案头材料。
4. 广泛征求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学校自评报告。
5. 制订预评估工作方案，并报领导小组审定。

6. 向校长办公会汇报近期评估工作进展，并根据需要，提出需要学校督办的事项。

项目组：

1. 做好准备工作，接受第二轮校内专家督查，并根据专家意见进一步整改和完善。

2. 根据支撑材料目录，完成支撑材料编制工作。

3. 根据专家意见进一步完善自评报告。

4. 及时在审核评估网刊发本项目组评估工作动态及特色。

宣传组：

1. 及时报道评估工作进展和动态，进一步挖掘评建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先进人物和先进事迹，为评建工作深入开展进一步呐喊助威。

2. 继续开展学校本科教学特色专题、教学名师专题及审核评估等系列专题报道。

3. 完成学校审核评估宣传画册与宣传视频的制作，并报领导小组审定。

专家组：

1. 对学校自评报告，提出进一步完善意见。

2. 结合第一轮全面督查情况与整改要求，分组对各项目组和学院组进行第二轮督查，提出进一步整改完善意见。

3. 撰写第二轮督查报告，报领导小组审阅。

4. 制定进校评估专家案头材料目录，并报领导小组审定。

学院（部）组：

1. 做好准备工作，接受第二轮校内专家督查，并根据专家督查意见进一步整改和完善。

2. 完成学院自评报告。

3. 完成学院评估支撑材料编制工作。

4. 及时在审核评估网刊发本院评估工作动态及特色。

第五阶段：创优与预评阶段（9月下旬前）

（一）阶段目标

完成好专家进校前的所有准备工作，完成学校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和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制定《迎接专家进校评估工作方案》。编制完成专家案头材料。开展预评估工作。完成教学楼和学院各区域的文化建设。

（二）主要工作

领导小组：

1. 审定《迎接专家进校评估工作方案》，审定进校评估专家案头材料、学校自评报告、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2. 参加预评估有关工作，并根据专家反馈情况作出下一步工作布置。

协调小组：

根据工作需要协调本阶段审核评估有关工作。

评估办：

1. 制定《迎接专家进校评估工作方案》，报领导小组审定。

2. 完成学校自评报告、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报领导小组审定。

3. 组织开展预评估工作。
4. 及时总结预评估情况，并向领导小组汇报。
5. 向校长办公会汇报近期评估工作进展，并根据需要，提出需要学校督办的事项。

项目组：

1. 做好准备工作，接受预评估检查，并根据专家意见进一步整改和完善。
2. 教学区域的教学文化建设。
3. 及时在审核评估网刊发本项目组评估工作动态及特色。

宣传组：

1. 及时报道评估工作进展和动态，进一步挖掘评建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先进人物和先进事迹。
2. 制定《迎接专家进校评估的宣传工作方案》。
3. 及时报道预评估工作进展。

专家组：

1. 协助评估办做好预评估工作。
2. 根据预评估结果，指导各项目组及学院组做好整改工作。

学院（部）组：

1. 做好准备工作，接受预评估检查，并根据专家意见，进一步完善评建工作。
2. 做到优良秩序常态化。
3. 学院各区域的文化建设。

4. 及时在审核评估网刊发本院评估工作动态及特色。

第六阶段：创优与迎接专家评估阶段（11月中旬前）

（一）阶段目标

巩固前期评建成果，维持和稳定最佳状态，接待好进校评估专家，以最佳状态接受专家评估，确保评估专家工作便利、评估工作有条不紊、评估目标圆满完成。

（二）主要工作

1. 在10月下旬前，提交相关材料到教育部评估中心。
2. 巩固前期评建成果，维持和稳定最佳状态，接受专家评估。
3. 具体工作按《迎接专家进校评估工作方案》执行。

第七阶段：总结与整改阶段（2017年12月后）

（一）阶段目标

根据进校评估专家反馈的意见，制定整改工作方案并实施。总结迎评促建工作。

（二）主要工作

领导小组：

审定学校迎评促建工作总结、整改工作方案。

协调小组：

根据工作需要协调本阶段审核评估有关工作。

评估办：

1. 总结审核评估工作。
2. 组织召开审核评估总结表彰大会。

3. 反馈进校专家意见，督促各项目组制定整改方案并汇总。

项目组：

根据进校专家反馈意见，制定整改方案并实施改进工作。

宣传组：

宣传评建工作过程中涌现的先进典型。

专家组：

审阅各项目组制定的整改方案，提出意见和建议。

学院（部）组：

根据专家反馈意见制定整改方案并实施改进工作。

三、工作要求

1. 突出主体责任。各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本次审核评估第一责任人，要深入学习并深刻理解评估内涵与要求，主动承担评估工作任务，严把评估各环节质量。要亲自参与方案制定、材料撰写、进展汇报、督查推进等工作，及时协调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各类问题。

2. 确保人人参与。各单位（部门）要加强宣传和动员，组织全体师生员工学习审核评估相关知识，正确认识评估工作的目的、意义和作用，牢固树立以教学为中心的思想，熟悉各阶段评估工作要求，发挥主人翁精神，做到人人关心，人人参与，确保各阶段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3. 注重协同推进。各单位（部门）、各工作组要明确审核评估各阶段工作任务，落实责任，通力协作，密切配合。注重

评估办公室、专家组、宣传组、项目组、学院组等工作组之间的协同推进；注重工作组内各部门之间的协同推进；注重校内与校外相关工作的协同推进。

4. 严肃工作态度。学校已将审核评估工作纳入督查督办范围，将定期公布评估工作进展情况。各单位（部门）要深刻认识到审核评估的紧迫性，以时不我待的态度，严格按推进方案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

附件：

南昌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任务分解与进度推进表

南昌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 2017年3月20日印发
领导小组办公室
